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480

201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李喜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成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6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9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网站	指	http://www.sse.com.cn
公司、本公司、凌云股份	指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凌云集团	指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凌云股份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喜增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建华	王海霞
联系地址	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电话	0312-3951002	0312-3951002
传真	0312-3951234	0312-3951234
电子信箱	zhangjianhua@lygf.com	wanghaixia@lygf.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72761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72761
公司网址	http://www.lingyun.com.cn
电子信箱	info@lingyun.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凌云股份	600480

六、 公司报告期内的注册变更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98,985,775.27	2,204,865,499.18	1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30,649.98	71,372,247.53	-2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201,205.26	66,476,044.75	-2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03,302.62	10,021,463.68	-913.2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45,418,642.65	1,820,221,876.47	1.38
总资产	6,395,132,893.76	5,996,654,230.81	6.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0	-2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20	-2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8	-2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5	3.79	减少0.7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3.53	减少0.71个百分点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644.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71,392.65
债务重组损益	-71,773.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84.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79,345.98
所得税影响额	-971,357.15
合计	4,229,444.7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围绕董事会确定的经营目标和工作任务，经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9,898.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3.34%；利润总额 12,019.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1.21%；实现净利润 9,378.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2.47%，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643.06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0.93%。

通过加大对市场、产品的分析研究力度，保持与客户同步设计开发，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市场开拓和新产品开发工作取得较好效果，多数分子公司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长，新产品收入贡献较大。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金属零部件产品开发工作涉及 30 个厂家、64 个车型、309 种、439 件产品的开发设计、产品试制、移交、工艺评审及工艺报价，PE 管道系统新产品开发涉及 4 个客户 6 项新产品，汽车管路系统新产品开发涉及 40 个客户 370 类车型 1100 件新产品。加强与一汽大众、上海通用、东风日产、一汽丰田等重点客户的联系，确定与韩国 GNS 公司合资事项。

继续紧跟主机厂发展，完善市场布局，保持经营规模适度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在沈阳、烟台购置土地并成立了沈阳凌云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凌云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在加强与上海通用合作的同时开拓周边市场，从而不断提高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和整体规模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既定的发展总体思路，对产品开发、市场开发不动摇，销售收入保持了稳步增长。但因汽车市场竞争加剧，自主品牌形势严峻，卡车市场需求下降，公司与之相关的产品销量、价格等受到影响，由于原材料价格等生产成本上升，产品毛利率下降，利润空间减小；此外随着公司规模扩张，各项投入及费用支出增长较快，处于筹建期的子公司，尚未形成有效产能，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498,985,775.27	2,204,865,499.18	13.34
营业成本	2,030,188,466.84	1,745,510,723.55	16.31
销售费用	127,684,581.57	107,976,981.67	18.25
管理费用	168,184,942.23	147,410,014.27	14.09
财务费用	56,078,848.80	59,158,235.12	-5.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03,302.62	10,021,463.68	-91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81,698.81	-363,416,430.4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6,019.15	88,843,893.87	-63.27
研发支出	93,423,376.91	90,373,392.56	3.37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913.29%，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新产品的批量生产，本期采购商品支付货款同比增加，尤其是 PE 管道系统板块海外采购材料付款同比增加，但由于客户集团化程度提高使销售回款同比减少；本期员工工资及工资性费用（含统筹费用及住房公积金）增加使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63.27%，主要原因是：偿还债务比上年同期增加。

2、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在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 24.99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47.93%，实现利润总额 1.20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38.69%，产品价格下降，原材料价格上涨，新设公司未形成规模、固定费用摊销大等多种因素的共同影响，利润水平下滑。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	1,721,132,291.51	1,398,907,876.14	18.72	20.32	21.34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塑料管道	668,316,127.46	538,370,531.51	19.44	-0.53	4.13	减少 3.61 个百分点
其他	43,101,190.12	34,979,093.23	18.84	-12.22	-16.08	增加 3.73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324,534,186.04	15.63
华北地区	553,912,819.98	9.07
华中地区	278,492,869.25	14.54
华南地区	131,754,151.81	0.46
华东地区	770,374,740.14	10.68
西南地区	315,741,362.35	25.70

(三)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较 2012 年度报告未发生变化。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8,500
投资额增加变动数	2,913
上年同期投资额	5,587
投资额增减幅度 (%)	52.14

被投资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的比例 (%)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	100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100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对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限筹建，有效期至：2014年03月07日）；汽车零部件及机械设备零部件的开发、设计、技术研究、技术服务及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100
----------------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说明是否非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广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10.20-2013.10.20	6.32%	流动资金	凌云股份	否	是	是	否	自筹, 非募集资金	控股子公司	632,000.00	盈利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03.26-2014.03.26	6.65%	生产经营	凌云股份	否	是	否	否	自筹, 非募集资金	控股子公司	1,995,000.00	盈利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2.04.27-2014.04.27	6.65%	生产经营	凌云股份	否	是	否	否	自筹, 非募集资金	控股子公司	5,320,000.00	盈利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520,000.00	2012.07.30-2014.07.30	6.15%	生产经营	凌云股份	否	是	否	否	自筹, 非募集资金	控股子公司	678,960.00	盈利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6.27-2014.06.27	5.40%	生产经营	凌云股份	否	是	否	否	自筹, 非募集资金	全资子公司	540,000.00	盈利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8 月 23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 2013-023 号临时公告。

4、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汽车模具等，2013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对其增加投资 3,000 万元。2013 年 4 月该公司完成增资后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 8,192 万元。报告期末实现净利润 1,489.02 万元。

(2)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2013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设立该公司，2013 年 2 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报告期末实现净利润-22.55 万。

(3)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元，主要从事对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限筹建，有效期至：2014 年 03 月 07 日）；汽车零部件及机械设备零部件的开发、设计、技术研究、技术服务及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2013 年 1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批准设立该公司，2013 年 3 月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报告期末实现净利润-2.39 万。

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3 年 4 月 24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61,714,838 股为基数，向全体登记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36,171,483.8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 2013 年 6 月 14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3 年 6 月 17 日为除息日，2013 年 6 月 21 日为现金红利发放日，利润分配方案于本年度 6 月份实施完毕。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6 月 6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 2013-018 号临时公告。

三、 其他披露事项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五、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3年4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13年4月24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有关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4月3日、2013年4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2013-005号、临2013-009号、临2013-013号临时公告。
2013年4月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2013年4月24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有关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4月3日、2013年4月25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2013-005号、临2013-010号、临2013-013号临时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购买商品	塑料管件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56,814,317.06	83.38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购买商品	原材料及其他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476,109.13	0.08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	购买商品	原材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5,960,824.46	0.07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电气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动力供应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5,242,034.20	57.53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204,696.58	24.1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800,000.00	16.02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塑料管道系统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256,530.78	0.34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材料	PE 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6,429.49	2.86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提供劳务	其他服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2,088.92	0.32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商标使用费	商标使用费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76,463.22	100.0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水电气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动力供应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37,685.32	2.61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参股公司	水电气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动力供应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881,698.61	9.68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提供劳务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262,410.74	45.3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房屋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419,654.56	42.89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房屋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87,446.00	2.64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参股公司	房屋出租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726,580.74	21.95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40,942,841.5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0,942,841.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3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三) 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或交易。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凌云集团	注一	2011年4月做出承诺,承诺期限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凌云集团	注二	2010年3月做出承诺,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注一：2011年、2012年、2013年标的资产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376.80 万元、4,282.10 万元、5,227.89 万元。若标的资产 2011年至 2013年的每年净利润值未高于各年度的净利润预测值，凌云集团承诺就差额部分予以现金补偿，并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一切损失。

注二：2010年度公司非公开发行，凌云集团承诺自凌云股份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认购的 498 万股股票。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九、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治理水平和运行质量不断提高，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报告期内，按照上交所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通知要求，及时修订了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使公司制度更完善，并与目前证监会监管要求保持一致。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经公司 2013 年 4 月 1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本金总额为 5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4 月 3 日、201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 2013-005 号、临 2013-013 号临时公告。报告期内，该事项尚在积极推进中。

2、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向关联方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委托借款 1,000 万元，向关联方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委托借款 3,000 万元。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3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 2013-003 号临时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股东情况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12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11	123,386,652	0	4,980,000	0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1	8,000,000	0	0	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未知	1.48	5,363,000	-100	0	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5,225,500	0	0	0
唐向山	境内自然人	0.90	3,250,000	0	0	质押 3,250,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未知	0.75	2,700,600	0	0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未知	0.64	2,310,666	0	0	0
王桂华	未知	0.47	1,694,063	1,693,963	0	0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1	1,500,000	0	0	0
张锦标	未知	0.39	1,425,386	0	0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18,406,652		人民币普通股 118,406,652			
天平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5,36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63,000			

国机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2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25,500
唐向山	3,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50,00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2,70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6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2,310,666	人民币普通股	2,310,666
王桂华	1,694,063	人民币普通股	1,694,063
湖南湘投金天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张锦标	1,425,386	人民币普通股	1,425,3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凌云集团	4,980,000	2013-12-13	0	认购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期 36 个月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宇平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李志亮	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张 焯	独立董事	离任	董事会换届
陈宝军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吴会杰	监事	离任	监事会换届
罗开全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王世宏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刘 涛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
赵来青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孙玉峰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
牟月辉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三、 其它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公司履行了换届选举及高管聘任相关程序。有关情况详见公司 2013 年 4 月 3 日、201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的临 2013-005、006、007、013、014 号临时公告。

第八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901,122.96	833,473,085.10
结算备付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2,464,062.15	467,843,526.93
应收账款		1,463,948,277.15	1,184,091,270.03
预付款项		358,085,396.68	353,710,590.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49,594.39	249,594.39
其他应收款		20,297,453.78	21,380,870.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30,968,300.90	859,407,943.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79,686.55	4,800,674.16
流动资产合计		4,042,793,894.56	3,724,957,555.6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1,782,674.75	299,440,975.98
投资性房地产		141,925,970.06	145,552,659.34
固定资产		1,223,945,851.80	1,217,880,733.39
在建工程		187,107,397.58	145,620,766.6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55,370,785.70	202,757,841.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7,228,138.39	226,350,504.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78,180.92	34,093,19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2,338,999.20	2,271,696,675.16
资产总计		6,395,132,893.76	5,996,654,230.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8,849,884.21	1,349,641,526.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714,352.18	130,287,115.82
应付账款		1,303,006,292.27	1,104,241,470.85
预收款项		30,861,054.19	43,825,171.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1,842,347.04	103,792,650.14
应交税费		-22,349,078.73	19,482,199.30
应付利息		32,316,666.73	10,666,666.71
应付股利		13,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49,888,417.81	62,899,469.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09,795,303.42	45,628,255.39
流动负债合计		3,243,425,239.12	2,870,464,52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500,000.00	39,500,000.00
应付债券		498,848,664.37	498,322,061.09
长期应付款		10,305,658.00	10,305,658.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7,262.71	406,243.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473,747.22	19,564,653.06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2,565,332.30	568,098,615.88
负债合计		3,805,990,571.42	3,438,563,14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资本公积		643,133,149.20	638,195,549.2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482,558.10	48,482,55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2,088,097.35	771,828,931.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45,418,642.65	1,820,221,876.47
少数股东权益		743,723,679.69	737,869,21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9,142,322.34	2,558,091,08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95,132,893.76	5,996,654,230.81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成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421,817.80	261,523,691.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4,878,888.01	74,976,548.31
应收账款		345,623,457.02	280,287,155.40
预付款项		162,438,763.67	161,911,469.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596,696.62	15,596,696.62
其他应收款		12,640,021.61	10,748,804.91
存货		270,137,024.57	173,658,174.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776,031.37	13,577,340.04
流动资产合计		1,200,512,700.67	992,279,880.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9,942,800.95	1,252,601,102.18
投资性房地产		25,893,936.67	26,950,000.11
固定资产		380,698,407.12	388,260,557.86
在建工程		132,552,986.73	117,790,181.9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4,266,824.57	75,115,659.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0,030,851.14	111,132,31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93,689.19	8,593,689.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20,000.00	60,5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7,499,496.37	2,040,963,504.75
资产总计		3,288,012,197.04	3,033,243,385.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0	8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5,974,345.15	92,924,340.64
应付账款		362,375,070.09	309,944,248.19
预收款项		43,771,154.71	33,225,730.73
应付职工薪酬		25,696,619.83	25,317,419.26
应交税费		-8,883,756.03	2,074,693.17
应付利息		32,316,666.73	10,666,666.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636,922.21	18,904,295.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63,188,030.46	19,372,601.06
流动负债合计		1,543,075,053.15	1,312,429,995.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8,848,664.37	498,322,061.09
长期应付款		10,305,658.00	10,305,658.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90,528.91	4,226,372.23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3,144,851.28	512,854,091.32
负债合计		2,056,219,904.43	1,825,284,08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资本公积		618,651,164.08	613,713,564.0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482,558.10	48,482,55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2,943,732.43	184,048,338.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31,792,292.61	1,207,959,298.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88,012,197.04	3,033,243,385.39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成艳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98,985,775.27	2,204,865,499.18
其中:营业收入		2,498,985,775.27	2,204,865,499.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6,681,031.02	2,046,544,363.61
其中:营业成本		2,030,188,466.84	1,745,510,723.5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30,861.01	11,259,858.74
销售费用		127,684,581.57	107,976,981.67
管理费用		168,184,942.23	147,410,014.27
财务费用		56,078,848.80	59,158,235.12
资产减值损失		3,913,330.57	-24,771,449.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05,680.97	9,566,164.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305,680.97	9,416,164.1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910,425.22	167,887,299.76
加:营业外收入		7,119,957.57	7,373,058.91
减:营业外支出		839,809.72	548,761.9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72,740.33	179,549.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0,190,573.07	174,711,596.71
减:所得税费用		26,405,456.83	35,831,217.3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785,116.24	138,880,379.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430,649.98	71,372,247.53
少数股东损益		37,354,466.26	67,508,131.8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成艳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705,694,248.34	610,463,185.95
减: 营业成本		627,708,090.89	539,826,479.0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13,314.13	2,300,428.48
销售费用		19,783,068.34	18,052,010.37
管理费用		42,511,386.26	40,022,626.00
财务费用		42,936,059.07	38,771,722.16
资产减值损失		722,509.65	-6,542,851.67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4,181,905.33	116,458,244.2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41,698.77	9,283,609.55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53,701,725.33	94,491,015.79
加: 营业外收入		1,461,476.94	1,631,613.99
减: 营业外支出		96,324.69	62,959.6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868.01	36,342.30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066,877.58	96,059,670.17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55,066,877.58	96,059,670.17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 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成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161,888.78	1,923,909,462.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34,003.78	430,494.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9,646.54	16,605,93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59,545,539.10	1,940,945,888.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9,055,375.91	1,411,936,109.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586,322.35	231,424,007.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310,543.31	169,946,45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96,600.15	117,617,85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048,841.72	1,930,924,42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03,302.62	10,021,463.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20,653,379.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903,792.17	1,035,652.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7,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1,392.17	21,689,032.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7,669,580.18	254,612,795.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628,54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53,510.80	110,864,122.5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23,090.98	385,105,462.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81,698.81	-363,416,430.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9,786,080.25	614,223,918.0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61,125.90	3,3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547,206.15	625,603,918.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8,976,938.69	451,370,537.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412,155.21	84,996,510.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2,093.10	392,97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8,911,187.00	536,760,024.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6,019.15	88,843,893.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7,447.06	-272,261.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36,429.34	-264,823,334.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732,598.20	980,892,198.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96,168.86	716,068,864.09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成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9,103,320.21	544,259,135.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302.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881.95	5,363,50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1,350,202.16	549,772,93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556,391.40	468,289,593.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499,569.52	67,978,71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330,487.24	22,377,91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58,550.23	25,768,84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544,998.39	584,415,060.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4,796.23	-34,642,121.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840,206.56	127,678,014.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500.00	131,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37,6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97,306.56	177,809,214.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982,363.96	155,459,126.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0	86,628,54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53,510.80	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1,535,874.76	302,087,67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38,568.20	-124,278,455.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00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783,295.38	1,235,709.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500.00	2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0,874,795.38	31,465,709.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25,204.62	18,534,290.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714.27	57,826.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01,874.08	-140,328,459.7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523,691.88	480,859,90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法定代表人: 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成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714,838.00	638,195,549.20			48,482,558.10		771,828,931.17		737,869,213.43	2,558,091,08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1,714,838.00	638,195,549.20			48,482,558.10		771,828,931.17		737,869,213.43	2,558,091,08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4,937,600.00					20,259,166.18		5,854,466.26	31,051,232.44
(一)净利润							56,430,649.98		37,354,466.26	93,785,116.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430,649.98		37,354,466.26	93,785,116.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7,600.00								4,937,6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4,937,600.00								4,937,600.00
(四)利润分配							-36,171,483.80		-31,500,000.00	-67,671,483.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71,483.80		-31,500,000.00	-67,671,483.8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1,714,838.00	643,133,149.20			48,482,558.10		792,088,097.35		743,723,679.69	2,589,142,322.3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714,838.00	638,195,549.20			39,997,744.90		809,651,315.10		706,396,030.92	2,555,955,47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61,714,838.00	638,195,549.20			39,997,744.90		809,651,315.10		706,396,030.92	2,555,955,47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372,247.53		-9,491,868.15	61,880,379.38
(一)净利润							71,372,247.53		67,508,131.85	138,880,379.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372,247.53		67,508,131.85	138,880,379.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8,000,000.00	8,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利润分配									-85,000,000.00	-85,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									-85,000,000.00	-85,0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1,714,838.00	638,195,549.20			39,997,744.90		881,023,562.63		696,904,162.77	2,617,835,857.50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姜成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714,838.00	613,713,564.08			48,482,558.10		184,048,338.65	1,207,959,298.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1,714,838.00	613,713,564.08			48,482,558.10		184,048,338.65	1,207,959,29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37,600.00					18,895,393.78	23,832,993.78
(一) 净利润							55,066,877.58	55,066,877.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066,877.58	55,066,877.5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937,600.00						4,937,6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937,600.00						4,937,600.00
(四) 利润分配							-36,171,483.80	-36,171,483.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71,483.80	-36,171,483.8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1,714,838.00	618,651,164.08			48,482,558.10		202,943,732.43	1,231,792,292.6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1,714,838.00	625,058,164.08			39,997,744.90		252,370,955.04	1,279,141,702.0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1,714,838.00	625,058,164.08			39,997,744.90		252,370,955.04	1,279,141,702.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59,670.17	96,059,670.17
(一) 净利润							96,059,670.17	96,059,670.1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6,059,670.17	96,059,670.1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1,714,838.00	625,058,164.08			39,997,744.90		348,430,625.21	1,375,201,372.19

法定代表人: 李喜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姜成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姜成艳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1995年4月经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局保市外贸字(1995)018号文件批准,由河北凌云机械厂(后更名为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占有62%的股东权益)与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占有38%的股东权益)在河北省涿州市松林店镇合资设立,同月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性质为中外合资经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540万元,经营期限五十年。

1998年根据公司董事会有关决议,并经中国兵器总公司兵总计[1998]365号文和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保市外贸外资字(1999)第030号文批准,各股东同比例向公司增加投资3,458.7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5,998.70万元,并于1999年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0年经保定市对外经济贸易合作局保市外贸资字(2000)第157号文件批准,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62%股权中的0.5%的股权转让给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有的0.3%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院,将其所持有的0.3%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院。

2000年经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0)外经贸资二函字第808号文、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兵器企字(2000)704号文的批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价入股,总股本为17,200万元,并于2000年11月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股冀保总字第000708号。

2003年6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73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6,800万股,并于2003年8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4,000万元,并于2003年11月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5年5月10日召开的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即以200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3股,共计7,200万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1,200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5]1311号批件,商务部已同意公司股本增资事项。公司于2005年9月15日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6年3月,公司根据2006年1月19日至23日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进行了股权分置改革,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转让1,776.5748万股、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转让1,108.536万股、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转让14.586万股、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转让8.7516万股、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转让8.7516万股给流通股股东。转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仍为31,200万股,注册资本为31,200万元人民币,其中: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1,840.665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7.95%;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出资7,388.264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3.68%;北京市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97.214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0.31%;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院出资58.3284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0.19%;中国市政工程西南设计研究院出资58.3284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0.19%;社会公众股股东出资11,757.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7.68%。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50号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507号文件进行批复,并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上证上字[2006]95号文件《关于实施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通知》。

2007年3月25日,公司原第二大股东英属维尔京群岛第五汽车有限公司与深圳翔龙通讯有限公司签署《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73,882,64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23.68%)全部转让给深圳翔龙通讯有限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仍为31,200万股,注册资本为31,200万元人民币,公司性质由中外合资经营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0年5月24日,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

开发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621 号文)的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以非公开发售方式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9,714,838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61,714,838.00 元,并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领取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母公司是: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河北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二) 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三) 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塑料燃气管道系统、给水管道系统、供热管道系统、大口径排水管道系统及相关施工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纳米材料加工和应用;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钢材、机械设备、工装销售;自有房屋出租、机械设备租赁;小区物业管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四) 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是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塑料管道系统及其他产品。

(五) 基本组织框架

本公司下设 7 家分公司,24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4 家参股公司。

(六) 公司在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股权未发生重大变更。

(七)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系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通过合并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必要调整外,本公司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对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将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纳入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本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申报财务报表的最早期初至本报告年末均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在本报告期内因处置而减少的子公司，本公司自处置日起不再将该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与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子公司财务报表按本公司的统一要求进行必要的调整；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内部交易或事项以及内部债权债务均进行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若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财务费用；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相关的汇兑差额应计入资本公积。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五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指企业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直接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作为有效的套期工具外，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本公司购入的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摊销或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等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在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对其他负债采用摊余成本或成本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在摊销、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

①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对该金融资产的确认。

②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⑤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根据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具体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并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6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及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和内部职工借款除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含 2 年）	50	50
2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将存货分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期末结转产品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产成品、商品、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本公司在被合并方于合并日按本公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账面净资产中所享有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所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不包括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

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时：

①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②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消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但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合同或协议约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④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⑤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本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

持股比例减少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剩余投资，并按处置投资的比例将以前在其他综合收益（资本公积）中确认的利得或损失结转至当期损益。

持股比例增加后被投资单位仍然是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时，本公司应当按照新的持股比例对投资继续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在新增投资日，新增投资成本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前述原则处理；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新增投资时的原账面价值与按增资后持股比例扣除新增持股比例后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资本公积。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 重大影响的判断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从而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能够形成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6 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附注三、26。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除外)。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5-6 年	5	19.00-15.83
器具、工具及家具	5-6 年	5	19.00-15.83
电子设备	3 年	5	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26。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①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②固定资产发生的修理费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③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按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三、26。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按月度计算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①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本公司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③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④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26。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2)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9、预计负债

(1) 因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油气资产弃置义务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 不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在废弃时发生的拆卸、搬移、场地清理等支出在实际发生时作为清理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对于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按照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定成本费用和应付职工薪酬。

(3)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期权等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4)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5)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根据上述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计算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再减去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21、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②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④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与计量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递延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

税影响。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4、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本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受到租赁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

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7、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28、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9、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以及国科发〔2008〕172 号《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其中：

①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于 2012 年 9 月 29 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213000054，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2 年起至 2014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 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13000118，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③ 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R201113000120，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④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

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3 日被吉林省科学技术厅、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国家税务局及吉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22000041，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⑤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被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黑龙江省国家税务局及黑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F201223000019，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2 年起至 2014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⑥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30 日被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及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11001814，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2 年起至 2014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8 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及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231000531，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2 年起至 2014 年度，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⑧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2 日被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重庆市国家税务局及重庆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051100063，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0 年起至 2012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该公司复审已通过尚未取得证书，本期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⑨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被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及四川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 GF201151000505，证书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⑩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10 日被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013000087，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0 年起至 2012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1 年第 4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期间企业所得税预缴问题的公告》，该公司复审已通过尚未取得证书，本期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

⑪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该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被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共同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131000033，证书有效期 3 年），自 2011 年起至 2013 年，减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⑫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25%。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工业企业	4,500 万元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都江堰	工业企业	3,160 万元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工业企业	550 万美元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涿州市	工业企业	800 万美元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芜湖市	工业企业	6,000 万元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市	工业企业	7,282 万元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武汉市	工业企业	7,950 万元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2）	全资子公司	重庆市	工业企业	8,192 万元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工业企业	380 万美元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工业企业	720 万美元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工业企业	6,000 万元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市	工业企业	3,000 万元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	工业企业	1,000 万元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柳州市	工业企业	3,000 万元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市	工业企业	10,000 万元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注3）	全资子公司	沈阳市	工业企业	3,000 万元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4）	全资子公司	烟台市	工业企业	2,500 万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开发、生产经营工程塑料、燃气给排水管道、管件和相关配件	2,250 万元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开发、制造工程塑料、合成橡胶制品和液压、煤气、气动、热力等管道、管件和相关配件	1,580 万元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开发、生产汽车用工程塑料零部件及总成，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2,015 万元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1）	生产汽车配件，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1,766 万元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	6,000 万元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设计、生产和销售汽车零部件及相关产品	9,910 万元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机械加工产品的生产、批零兼营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	7,950 万元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2）	生产、销售汽车零部件	8,980 万元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关键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公司自产产品	1,989 万元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设计、研究、制造汽车零部件及产品；销售自产产品	4,136 万元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燃烧设备的开发设计制造及检测，汽车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832 万元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汽车零部件，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汽车零部件	1,530 万元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汽车配件产品	510 万元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	3,000 万元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工业科技、汽车零部件专业领域技术研究、服务，汽车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加工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00 万元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注3）	汽车零部件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的开发、设计、制造，机械加工产品及相关产品的设计、开发，销售自产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3,000 万元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 4)	对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的投资、开发、建设、管理(限筹建,有效期至:2014年03月07日);汽车零部件及机械设备零部件的开发、设计、技术研究、技术服务及销售;货物与技术进出口。	2,500 万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1)			50.00	是	5,860.08 万元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1)			50.00	是	7,110.25 万元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1)			50.00	是	9,574.85 万元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1)			50.00	是	17,361.87 万元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100.00	是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4.15	是	445.95 万元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是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 2)			100.00	是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70.00	是	1,128.80 万元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70.00	是	3,743.59 万元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是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51.00	是	866.81 万元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00	是	-562.48 万元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是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是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注 3)			100.00	是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注 4)			100.00	是		

注1: 本公司分别持有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50%股权,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半数以上席位,故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注2: 根据2013年1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增资3,000万元人民币,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192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股比例仍为100%。

注3: 根据2013年1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沈阳市大东区全资设立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2月7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注4: 根据2013年1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全资设立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3月1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	-------	-----	------	----------	------	---------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	控股子公司	涿州市	工业企业	797 万美元	开发、制造并销售塑料、橡胶制品和液压、煤气、气动、热力管道及相配套的管件、阀门、仪表、调压器、气动施工机具，并提供产品的售后服务；提供仓储服务	7,571 万元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2)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工业企业	870 万美元	生产和销售塑料煤气管道系统产品、汽车用及工业用塑料压力管总成	1,734 万元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注 2)	控股子公司	长春市	工业企业	1,000 万元	生产汽车用塑料管路总成及注塑件和自动化用各种管路，管件，缸类，阀类	500 万元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涿州市	工业企业	15,922.31 万元	汽车管路、橡胶软管及汽车配件的设计、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17,552.70 万元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高碑店市	工业企业	5,703.49 万元	机械加工、电子产品、低压配电设备、电力金具（需有关部门审批的经营项目经批准后方可生产经营）铁塔（凭资质证书经营）房产、地产、设备租赁	3,233.78 万元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 (注 3)	全资子公司	高碑店市	工业企业	1,500 万元	A 级乘客电梯(曳引式客梯)的制造、A 级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自动人行道的安装、改造、维修	1,134.46 万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
		间接	直接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			50.00	50.00	是	16,500.20 万元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		40.00	30.00	50.00	是	8,099.86 万元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		50.00	25.00	50.00	是	2,297.30 万元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			100.00	100.00	是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			100.00	100.00	是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			100.00	100.00	是		

- 注 1: 本公司持有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50%股权, 并在董事会中占有半数以上席位, 故将该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注 2: 本公司持有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30%的股权和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25%的股权, 且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又持有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40%的股权、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35%的股权、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持有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15%的股权, 故对上述两家公司也拥有实质控制权, 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注 3: 根据本公司2012年8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的《关于以摘牌方式购买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同意以摘牌方式购买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100%股权, 摘牌价格不高于1,134.46万元。

(3)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1)	控股子公司	扬州市	工业企业	5,000 万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实质上构成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1)	汽车零部件制造、销售	3,000 万元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表决权 持股比		是否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
	间接	直接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1)		60.00	是	1,945.29 万元	

注1: 根据2011年7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批准《关于收购江苏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及向该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3,000万元收购江苏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向其增资, 收购增资完成后, 江苏恒晋注册资本增至5,000万元, 其中本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新成立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3、本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纳入合并当期期末净资产	合并当期纳入合并报表的净利润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977.45 万元	-22.55 万元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497.61 万元	-2.39 万元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337,623.45			391,168.49
人民币			337,623.45			391,168.49
银行存款:			505,027,056.69			773,585,810.33
人民币			484,348,076.22			759,969,331.84
美元	393,810.81	6.1787	2,433,238.88	594,673.63	6.2855	3,737,821.09
欧元	2,265,538.59	8.0536	18,245,741.59	1,187,681.23	8.3176	9,878,657.40
其他货币资金:			34,536,442.82			59,496,106.28
人民币			34,536,442.82			59,496,106.28
合 计			539,901,122.96			833,473,085.10

货币资金说明:

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 34,536,442.82 元用于质押、保证外, 本公司无因抵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存款为 3,404,954.10 元, 系公司超过三个月的承兑汇票保证金。

2、应收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61,977,505.72	389,067,048.93
商业承兑汇票	60,486,556.43	78,776,478.00
合计	422,464,062.15	467,843,526.93

(1) 期末公司已质押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合计 83,288,913.09 元。

①根据本公司之定州分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担质字第 20131001010905、公担质字 20131001012505、公担质字 20131001032605 的质押协议, 定州分公司将 12,5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该银行为定州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2,5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10,520,000.00 元已到期托收, 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剩余 2,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②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02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8,0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8,0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已有 5,070,000.00 元到期托收, 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剩余 3,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③根据本公司之长春分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2013 年 1-6 月份签订的编号为招银长押【2013】0015 号、招银长押【2013】0108 号、招银长押【2013】0140 号的质押合同, 长春分公司将 23,2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招商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该银行为长春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23,2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已有 8,000,000.00 元到期托收, 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剩余 15,270,000.00 元尚未到期。

④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42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7,9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7,9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其中有 200,000.00 元票据到期解付; 有 2,600,000.00 元到期托收, 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 剩余 5,120,000.00 元尚未到期。

⑤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67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14,2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4,2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⑥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82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10,2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0,2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⑦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86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11,951,913.09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1,951,913.09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⑧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2013 涿州(质)字 05-3 号的质押协议, 本公司将 1,2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 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2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⑨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3 年质字 0122 号、2013 年质字 0321 号、2013 年质字 0516 号的质押协议,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 3 张商业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金额分别为 2,869,000.00 元、3,274,000.00 元、2,864,000.00 元, 该银行为我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9,007,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⑩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柳江分公司与光大银行柳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790013ZY2043、790013ZY2089 的质押协议, 柳江分公司将 11,25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光大银行柳州分行, 该银行为柳江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1,25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 尚未到期。

(2) 本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 307,347,825.89 元, 其中前五名总额为 25,470,000.00 元。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无。

3、应收股利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未收回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249,594.39			249,594.39		
其中:						
(1)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249,594.39			249,594.39		
合计	249,594.39			249,594.39	—	—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514,151,220.46	100.00	50,202,943.31	3.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14,151,220.46	100.00	50,202,943.31	3.32

续上页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229,086,863.98	100.00	44,995,593.95	3.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229,086,863.98	100.00	44,995,593.95	3.66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45,925,071.82	95.49		1,167,301,180.00	94.97	
1 至 2 年	36,046,410.71	2.38	18,023,205.38	33,580,180.33	2.73	16,790,090.30
2 至 3 年	12,573,132.26	0.83	12,573,132.26	10,908,972.95	0.89	10,908,972.95
3 年以上	19,606,605.67	1.30	19,606,605.67	17,296,530.70	1.41	17,296,530.70
合计	1,514,151,220.46	100.00	50,202,943.31	1,229,086,863.98	100.00	44,995,593.95

(2)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中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3)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1	非关联方	59,271,164.10	1 年以内	3.91

塑料管道客户 2	非关联方	58,445,300.18	1 年以内	3.86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3	非关联方	44,491,693.48	1 年以内	2.94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4	非关联方	36,583,021.15	1 年以内	2.42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5	非关联方	35,045,736.83	1 年以内	2.31
合 计		233,836,915.74		15.44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2,773,015.94	100.00	2,475,562.16	10.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773,015.94	100.00	2,475,562.16	10.87

续上页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24,104,501.30	100.00	2,723,630.52	11.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4,104,501.30	100.00	2,723,630.52	11.3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952,707.45	87.62		20,597,847.27	85.45	
1 至 2 年	689,492.67	3.03	344,746.34	1,566,047.06	6.50	783,023.55
2 至 3 年	662,545.94	2.91	662,545.94	743,837.09	3.09	743,837.09
3 年以上	1,468,269.88	6.44	1,468,269.88	1,196,769.88	4.96	1,196,769.88
合计	22,773,015.94	100.00	2,475,562.16	24,104,501.30	100.00	2,723,630.52

(2) 本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韩玉波	保证金	50,000.00	债务人失踪	否
合 计		50,000.00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20
芜湖浩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9,350.60	1 年以内	1.97
武汉桑尼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351.00	1 年以内	1.30
光大环保设备制造（常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0,000.00	1 年以内	1.27
柳州东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598.00	1 年以内	1.19
合 计		1,806,299.60		7.93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4,028,179.52	96.07	323,296,230.42	91.40
1 至 2 年	12,021,643.33	3.36	26,307,649.44	7.44
2 至 3 年	856,693.48	0.24	4,020,789.54	1.14
3 年以上	1,178,880.35	0.33	85,921.25	0.02
合 计	358,085,396.68	100.00	353,710,590.6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1	非关联方	36,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土地款
供应商 2	非关联方	23,573,257.92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3	非关联方	15,555,461.71	1 年以内	设备正在安装中
供应商 4	非关联方	14,772,567.7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 5	非关联方	13,869,666.04	1 年以内	设备正在安装中
合 计		103,770,953.37		

(3)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 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5,134,630.37	1,423,970.34	373,710,660.03	240,025,362.81	1,423,970.34	238,601,392.47
库存商品	701,574,234.16	14,416,267.49	687,157,966.67	505,590,550.39	16,035,151.04	489,555,399.35
在制品及半成品	159,642,286.36	562,555.58	159,079,730.78	126,534,867.43	562,555.58	125,972,311.85
周转材料	11,041,900.93	21,957.51	11,019,943.42	5,300,797.45	21,957.51	5,278,839.94
合 计	1,247,393,051.82	16,424,750.92	1,230,968,300.90	877,451,578.08	18,043,634.47	859,407,943.6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423,970.34				1,423,970.34
库存商品	16,035,151.04	110,781.47	1,206,731.90	522,933.12	14,416,267.49
在制品及半成品	562,555.58				562,555.58
周转材料	21,957.51				21,957.51
合 计	18,043,634.47	110,781.47	1,206,731.90	522,933.12	16,424,750.92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
库存商品	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	市场价格回升	0.17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45,608.80	3,211,315.57
待摊销办公费	41,744.50	12,079.58
待摊销取暖费	215,973.46	97,200.00
待摊销房屋租金	2,243,408.50	1,254,806.21
待摊销财产保险		
待摊销手续费	1,033,200.00	

待摊销其他	299,751.29	225,272.80
合 计	6,879,686.55	4,800,674.16

9、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1.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上海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700 万美元	49.00	49.00	783117423
2.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北京市	尹永植	工业企业	690 万美元	40.00	40.00	754151067
3、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涿州市	Mike Richardson	工业企业	2,200 万美元	40.00	40.00	60149428-8
4、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芜湖市	Mike Richardson	工业企业	2,240 万美元	40.00	40.00	79642701-7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1.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163,466,147.68	28,029,340.72	135,436,806.96	71,937,423.71	11,021,629.77
2.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243,381,930.22	111,315,001.03	132,066,929.19	189,588,642.76	12,972,812.38
3、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316,214,440.73	97,134,508.31	219,079,932.42	135,884,986.46	3,591,751.51
4、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214,933,404.81	33,673,718.69	181,259,686.12	62,838,948.19	788,186.58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507,395.84	60,967,798.08	5,400,598.59		66,368,396.67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199,542.02	47,637,977.97	5,189,124.95		52,827,102.9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805,800.00	104,528,744.17	1,436,700.60		105,965,444.77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564,192.00	85,006,455.76	315,274.63		85,321,730.39
上海焱晶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00,0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合 计		227,376,929.86	299,440,975.98	12,341,698.77		311,782,674.7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49	49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0	4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40	4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40	40				
上海焱晶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10	10				300,000.00
合 计						30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购置或计提	自用转入	处置	转为自用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1,136,941.70	233,748.63	161,370,690.33
1.房屋、建筑物	137,617,982.89	233,748.63	137,851,731.52
2.土地使用权	23,518,958.81		23,518,958.8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5,584,282.36	3,860,437.91	19,444,720.27
1.房屋、建筑物	15,183,737.77	3,588,689.45	18,772,427.22
2.土地使用权	400,544.59	271,748.46	672,293.05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45,552,659.34		141,925,970.06
1.房屋、建筑物	122,434,245.12		119,079,304.30
2.土地使用权	23,118,414.22		22,846,665.76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45,552,659.34		141,925,970.06
1.房屋、建筑物	122,434,245.12		119,079,304.30
2.土地使用权	23,118,414.22		22,846,665.76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3,860,437.91 元。

(2) 投资性房地产说明

自用转入的房屋、建筑物 100,718,314.58 元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新建用于出租的厂房，其产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949,640,258.96	78,071,758.43	7,001,311.44	2,020,710,705.9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99,034,972.99	10,226,050.66		709,261,023.65
机器设备	1,093,035,950.04	60,776,696.37	3,148,652.20	1,150,663,994.21
运输工具	40,921,999.71	347,652.34	1,285,132.36	39,984,519.69
电子设备	46,452,276.99	2,912,679.81	939,056.20	48,425,900.60
器具、工具、家具	70,195,059.23	3,808,679.25	1,628,470.68	72,375,267.80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二、累计折旧合计：	729,984,939.18	75,668,901.28	10,663,572.70	794,990,267.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7,003,124.60	17,736,847.41	388,873.34	194,351,098.67
机器设备	465,868,385.17	47,514,178.98	6,556,066.09	506,826,498.06
运输工具	24,245,950.49	2,115,992.47	1,548,492.59	24,813,450.37
电子设备	31,292,598.19	3,475,101.95	758,450.09	34,009,250.05
器具、工具、家具	31,574,880.73	4,826,780.47	1,411,690.59	34,989,970.6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19,655,319.78			1,225,720,438.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2,031,848.39			514,909,924.98
机器设备	627,167,564.87			643,837,496.15
运输工具	16,676,049.22			15,171,069.32
电子设备	15,159,678.80			14,416,650.55
器具、工具、家具	38,620,178.50			37,385,297.19
四、减值准备合计	1,774,586.39			1,774,586.3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130.04			1,130.04
运输工具	-			-
电子设备	-			-
器具、工具、家具	1,773,456.35			1,773,456.3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17,880,733.39			1,223,945,851.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22,031,848.39	--	--	514,909,924.98
机器设备	627,166,434.83	--	--	643,836,366.11
运输工具	16,676,049.22	--	--	15,171,069.32
电子设备	15,159,678.80	--	--	14,416,650.55
器具、工具、家具	36,846,722.15	--	--	35,611,840.84

本期折旧额 75,668,901.28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5,178,019.71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理产权证书时间
阔丹一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新建厂房	工程决算中	

(3) 固定资产说明：

本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原值 7,001,311.44 元，净收益 264,644.38 元。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房屋类	107,493,239.71		107,493,239.71	83,402,726.82		83,402,726.82
设备类	79,614,157.87		79,614,157.87	62,218,039.80		62,218,039.80
合计	187,107,397.58		187,107,397.58	145,620,766.62		145,620,766.62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131 工房	1,635 万元	12,711,412.97	199,970.31		
132 工房	6,845 万元	51,108,232.48	3,790,881.24		
热成型项目	5,072 万元	31,032,246.29	196,581.20		
盐城分公司厂房建设	5,000 万元	986,456.25	8,614,038.25	9,600,494.50	
海宁排水管项目	3,000 万元		18,786,808.50		
合 计	21,552 万元	95,838,347.99	31,588,279.50	9,600,494.50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131 工房	78.97	78.97				其他来源	12,911,383.28
132 工房	80.20	80.20				其他来源	54,899,113.72
热成型项目	61.57	61.57				其他来源	31,228,827.49
盐城分公司厂房建设	93.39	100				其他来源	-
海宁排水管项目	62.62	62.62				其他来源	18,786,808.50
合 计							117,826,132.99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价合计	237,010,248.13	56,312,094.88		293,322,343.01
软件使用权	7,984,630.67	601,306.49		8,585,937.16
土地使用权 1 (注 1)	16,112,000.00			16,112,000.00
土地使用权 2 (注 2)	1,249,680.74			1,249,680.74
土地使用权 3 (注 3)	2,156,200.00			2,156,200.00
土地使用权 4 (注 4)	7,265,260.00			7,265,260.00
土地使用权 5 (注 5)	3,919,633.00			3,919,633.00
土地使用权 6 (注 6)	1,350,000.00			1,350,000.00
土地使用权 7 (注 7)	3,813,000.00			3,813,000.00
土地使用权 8 (注 8)	692,600.00			692,600.00
土地使用权 9 (注 9)	5,246,500.00			5,246,500.00

土地使用权 10 (注 10)	4,023,840.60		4,023,840.60
土地使用权 11 (注 11)	4,892,150.00		4,892,150.00
土地使用权 12 (注 12)	17,722,340.00		17,722,340.00
土地使用权 13 (注 13)	14,386,697.00		14,386,697.00
土地使用权 14 (注 14)	5,885,425.01		5,885,425.01
土地使用权 15 (注 15)	8,119,762.56		8,119,762.56
土地使用权 16 (注 16)	4,530,000.00		4,530,000.00
土地使用权 17 (注 17)	16,539,638.63		16,539,638.63
土地使用权 18 (注 18)	4,261,184.10		4,261,184.10
土地使用权 19 (注 19)	14,924,105.90		14,924,105.90
土地使用权 20 (注 20)	19,713,800.35	110,277.97	19,824,078.32
土地使用权 21 (注 21)	12,329,925.00		12,329,925.00
土地使用权 22 (注 22)	23,362,708.00		23,362,708.00
土地使用权 23 (注 23)	276,287.05		276,287.05
土地使用权 24 (注 24)	84,822.04		84,822.04
土地使用权 25 (注 25)	4,000,000.00		4,000,000.00
土地使用权 26 (注 26)	12,573,600.00		12,573,600.00
土地使用权 27 (注 27)	591,264.10	36,523.00	627,787.10
土地使用权 28 (注 28)	9,411,545.38		9,411,545.38
土地使用权 29 (注 29)		22,732,182.30	22,732,182.30
土地使用权 30 (注 30)		20,991,805.12	20,991,805.12
土地使用权 31 (注 31)		11,840,000.00	11,840,000.00
专有技术 1 (注 32)	2,069,175.00		2,069,175.00
专有技术 2 (注 33)	6,020,000.00		6,020,000.00
其他	1,502,473.00		1,502,473.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3,243,133.33	3,699,151.13	36,942,284.46
软件使用权	4,976,272.74	795,638.02	5,771,910.76
土地使用权 1 (注 1)	5,056,365.39	171,402.00	5,227,767.39
土地使用权 2 (注 2)	139,547.61	12,496.80	152,044.41
土地使用权 3 (注 3)	377,782.56	21,513.12	399,295.68
土地使用权 4 (注 4)	1,470,349.97	74,135.28	1,544,485.25
土地使用权 5 (注 5)	548,748.85	39,196.32	587,945.17
土地使用权 6 (注 6)	644,062.50	16,875.00	660,937.50
土地使用权 7 (注 7)	604,164.80	37,239.90	641,404.70
土地使用权 8 (注 8)	174,512.97	6318.12	180,831.09
土地使用权 9 (注 9)	729,829.03	52,621.41	782,450.44
土地使用权 10 (注 10)	482,856.42	40,238.40	523,094.82
土地使用权 11 (注 11)	375,064.68	48,921.48	423,986.16
土地使用权 12 (注 12)	945,191.36	177,223.38	1,122,414.74
土地使用权 13 (注 13)	719,334.88	143,866.98	863,201.86
土地使用权 14 (注 14)	896,516.65	58,854.26	955,370.91
土地使用权 15 (注 15)	601,750.29	93,689.59	695,439.88
土地使用权 16 (注 16)	140,786.18	49,689.21	190,475.39
土地使用权 17 (注 17)	1,885,168.64	183,180.90	2,068,349.54
土地使用权 18 (注 18)	120,733.49	42,611.82	163,345.31
土地使用权 19 (注 19)	497,470.20	149,241.06	646,711.26
土地使用权 20 (注 20)	887,120.94	197,137.98	1,084,258.92
土地使用权 21 (注 21)	513,746.97	123,299.28	637,046.25
土地使用权 22 (注 22)	5,601,712.58	238,937.16	5,840,649.74

土地使用权 23 (注 23)	276,287.05		276,287.05
土地使用权 24 (注 24)	84,822.04		84,822.04
土地使用权 25 (注 25)	93,333.33	40,000.02	133,333.35
土地使用权 26 (注 26)	188,604.00	125,736.00	314,340.00
土地使用权 27 (注 27)			0.00
土地使用权 28 (注 28)	505,686.39	29,746.20	535,432.59
土地使用权 29 (注 29)		155,054.37	155,054.37
土地使用权 30 (注 30)		139,945.36	139,945.36
土地使用权 31 (注 31)		19,733.33	19,733.33
专有技术 1 (注 32)	1,569,124.83	103,458.78	1,672,583.61
专有技术 2 (注 33)	1,705,667.05	301,000.02	2,006,667.07
其他	430,518.94	10,149.58	440,668.5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3,767,114.80	-	256,380,058.55
软件使用权	3,008,357.93	-	2,814,026.40
土地使用权 1 (注 1)	11,055,634.61	-	10,884,232.61
土地使用权 2 (注 2)	1,110,133.13	-	1,097,636.33
土地使用权 3 (注 3)	1,778,417.44	-	1,756,904.32
土地使用权 4 (注 4)	5,794,910.03	-	5,720,774.75
土地使用权 5 (注 5)	3,370,884.15	-	3,331,687.83
土地使用权 6 (注 6)	705,937.50	-	689,062.50
土地使用权 7 (注 7)	3,208,835.20	-	3,171,595.30
土地使用权 8 (注 8)	518,087.03	-	511,768.91
土地使用权 9 (注 9)	4,516,670.97	-	4,464,049.56
土地使用权 10 (注 10)	3,540,984.18	-	3,500,745.78
土地使用权 11 (注 11)	4,517,085.32	-	4,468,163.84
土地使用权 12 (注 12)	16,777,148.64	-	16,599,925.26
土地使用权 13 (注 13)	13,667,362.12	-	13,523,495.14
土地使用权 14 (注 14)	4,988,908.36	-	4,930,054.10
土地使用权 15 (注 15)	7,518,012.27	-	7,424,322.68
土地使用权 16 (注 16)	4,389,213.82	-	4,339,524.61
土地使用权 17 (注 17)	14,654,469.99	-	14,471,289.09
土地使用权 18 (注 18)	4,140,450.61	-	4,097,838.79
土地使用权 19 (注 19)	14,426,635.70	-	14,277,394.64
土地使用权 20 (注 20)	18,826,679.41	-	18,739,819.40
土地使用权 21 (注 21)	11,816,178.03	-	11,692,878.75
土地使用权 22 (注 22)	17,760,995.42	-	17,522,058.26
土地使用权 23 (注 23)	0.00	-	0.00
土地使用权 24 (注 24)	0.00	-	0.00
土地使用权 25 (注 25)	3,906,666.67	-	3,866,666.65
土地使用权 26 (注 26)	12,384,996.00	-	12,259,260.00
土地使用权 27 (注 27)	591,264.10	-	627,787.10
土地使用权 28 (注 28)	8,905,858.99	-	8,876,112.79
土地使用权 29 (注 29)		-	22,577,127.93
土地使用权 30 (注 30)		-	20,851,859.76
土地使用权 31 (注 31)		-	11,820,266.67
专有技术 1 (注 32)	500,050.17	-	396,591.39
专有技术 2 (注 33)	4,314,332.95	-	4,013,332.93
其他	1,071,954.06	-	1,061,804.4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009,272.85	-	1,009,272.85

软件使用权	-	-
土地使用权 1 (注 1)	-	-
土地使用权 2 (注 2)	-	-
土地使用权 3 (注 3)	-	-
土地使用权 4 (注 4)	-	-
土地使用权 5 (注 5)	-	-
土地使用权 6 (注 6)	-	-
土地使用权 7 (注 7)	-	-
土地使用权 8 (注 8)	-	-
土地使用权 9 (注 9)	-	-
土地使用权 10 (注 10)	-	-
土地使用权 11 (注 11)	-	-
土地使用权 12 (注 12)	-	-
土地使用权 13 (注 13)	-	-
土地使用权 14 (注 14)	-	-
土地使用权 15 (注 15)	-	-
土地使用权 16 (注 16)	-	-
土地使用权 17 (注 17)	-	-
土地使用权 18 (注 18)	-	-
土地使用权 19 (注 19)	-	-
土地使用权 20 (注 20)	-	-
土地使用权 21 (注 21)	-	-
土地使用权 22 (注 22)	-	-
土地使用权 23 (注 23)	-	-
土地使用权 24 (注 24)	-	-
土地使用权 25 (注 25)	-	-
土地使用权 26 (注 26)	-	-
土地使用权 27 (注 27)	-	-
土地使用权 28 (注 28)	-	-
土地使用权 29 (注 29)	-	-
土地使用权 30 (注 30)	-	-
土地使用权 31 (注 31)	-	-
专有技术 1 (注 32)	-	-
专有技术 2 (注 33)	-	-
其他	1,009,272.85	1,009,272.85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2,757,841.95	255,370,785.70
软件使用权	3,008,357.93	2,814,026.40
土地使用权 1 (注 1)	11,055,634.61	10,884,232.61
土地使用权 2 (注 2)	1,110,133.13	1,097,636.33
土地使用权 3 (注 3)	1,778,417.44	1,756,904.32
土地使用权 4 (注 4)	5,794,910.03	5,720,774.75
土地使用权 5 (注 5)	3,370,884.15	3,331,687.83
土地使用权 6 (注 6)	705,937.50	689,062.50
土地使用权 7 (注 7)	3,208,835.20	3,171,595.30
土地使用权 8 (注 8)	518,087.03	511,768.91
土地使用权 9 (注 9)	4,516,670.97	4,464,049.56
土地使用权 10 (注 10)	3,540,984.18	3,500,745.78
土地使用权 11 (注 11)	4,517,085.32	4,468,163.84
土地使用权 12 (注 12)	16,777,148.64	16,599,925.26

土地使用权 13 (注 13)	13,667,362.12	13,523,495.14
土地使用权 14 (注 14)	4,988,908.36	4,930,054.10
土地使用权 15 (注 15)	7,518,012.27	7,424,322.68
土地使用权 16 (注 16)	4,389,213.82	4,339,524.61
土地使用权 17 (注 17)	14,654,469.99	14,471,289.09
土地使用权 18 (注 18)	4,140,450.61	4,097,838.79
土地使用权 19 (注 19)	14,426,635.70	14,277,394.64
土地使用权 20 (注 20)	18,826,679.41	18,739,819.40
土地使用权 21 (注 21)	11,816,178.03	11,692,878.75
土地使用权 22 (注 22)	17,760,995.42	17,522,058.26
土地使用权 23 (注 23)	-	0.00
土地使用权 24 (注 24)	-	0.00
土地使用权 25 (注 25)	3,906,666.67	3,866,666.65
土地使用权 26 (注 26)	12,384,996.00	12,259,260.00
土地使用权 27 (注 27)	591,264.10	627,787.10
土地使用权 28 (注 28)	8,905,858.99	8,876,112.79
土地使用权 29 (注 29)		22,577,127.93
土地使用权 30 (注 30)		20,851,859.76
土地使用权 31 (注 31)		11,820,266.67
专有技术 1 (注 32)	500,050.17	396,591.39
专有技术 2 (注 33)	4,314,332.95	4,013,332.93
其他	62,681.21	52,531.63

注 1: 土地使用权 1 为凌云集团 (原河北凌云机械厂) 增资投入本公司, 1996 年 11 月经涿州市地价评估中心 96010 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 (评估方法采用成本逼近法), 并经涿州市审计师事务所审验字 (1999) 第 10 号验资报告验证。摊销期限自 1998 年 4 月至 2045 年 3 月。

注 2: 土地使用权 2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 (芜湖) 有限公司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7 年 6 月至 2056 年 12 月。

注 3: 土地使用权 3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4 年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4 年 5 月至 2054 年 3 月。

注 4: 土地使用权 4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2 年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2 年 4 月至 2052 年 3 月。

注 5: 土地使用权 5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7 年 5 月至 2057 年 4 月。

注 6: 土地使用权 6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购入, 摊销期限自 1993 年 12 月至 2033 年 11 月。

注 7: 土地使用权 7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6 年 2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6 年 2 月至 2054 年 7 月。

注 8: 土地使用权 8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2004 年 3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4 年 3 月至 2054 年 2 月。

注 9: 土地使用权 9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5 年 1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5 年 1 月至 2054 年 11 月。

注 10: 土地使用权 10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6 年 10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6 年 10 月至 2056 年 9 月。

注 11: 土地使用权 11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9 年 3 月至 2059 年 2 月。

注 12: 土地使用权 12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0 年 5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5 月至 2060 年 4 月。

注 13: 土地使用权 13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购入,

- 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7 月至 2060 年 6 月。
- 注 14: 土地使用权 14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04 年 12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4 年 12 月至 2054 年 1 月。
- 注 15: 土地使用权 15 系本公司收购凌云集团资产, 已增资到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8 月至 2054 年 1 月。
- 注 16: 土地使用权 16 系本公司收购凌云集团资产, 已增资到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8 月至 2056 年 2 月。
- 注 17: 土地使用权 17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2007 年 11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46 年 10 月。
- 注 18: 土地使用权 18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8 月至 2061 年 7 月。
- 注 19: 土地使用权 19 系本公司之分公司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2011 年 5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7 月至 2061 年 6 月。
- 注 20: 土地使用权 20 系本公司之分公司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2010 年 10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10 月至 2060 年 9 月。
- 注 21: 土地使用权 21 系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12 月至 2060 年 11 月。
- 注 22: 土地使用权 22 系本公司收购凌云集团资产,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51 年 2 月。
- 注 23: 土地使用权 23 系本公司收购凌云集团资产,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52 年 3 月。
- 注 24: 土地使用权 24 系本公司收购凌云集团资产,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55 年 6 月。
- 注 25: 土地使用权 25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1 年 11 月至 2061 年 10 月, 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 注 26: 土地使用权 26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4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2 年 4 月至 2062 年 3 月。
- 注 27: 土地使用权 27 系本公司之分公司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定州分公司 2012 年 11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至 2062 年 10 月。
- 注 28: 土地使用权 28 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哈尔滨哈飞开亿钣金制品有限公司 2004 年 8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04 年 8 月至 2054 年 6 月。
- 注 29: 土地使用权 29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3 年 3 月至 2063 年 2 月, 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 注 30: 土地使用权 30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 3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3 年 3 月至 2063 年 2 月。
- 注 31: 土地使用权 31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3 年 6 月购入, 摊销期限自 2013 年 6 月至 2063 年 5 月, 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 注 32: 专有技术 1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股东韩国东园金属工业株式会社投入的 L-CAR 车型防撞杆产品生产专有技术, 该项资产经北京龙源智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 并出具了龙源智博评报字[2004]第 A1027 号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207.74 万元, 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 25 万美元。摊销期限自 2005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
- 注 33: 专有技术 2 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投入的“驾驶室悬置系统”专有技术, 该项投资资产经北京天坤联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 并出具了天坤评报字(2010)第 005 号评估报告, 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602.00 万元, 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 602.00 万元。摊销期限自 2010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

本期摊销额 3,699,151.13 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	------	-------	-------	-------	------	---------

工装模具	211,563,892.10	3,130,877.87	34,413,259.65	180,281,510.32
房屋维修费	8,686,960.36	3,143,804.33	932,460.21	10,898,304.48
贴费电力	199,999.52		25,000.02	174,999.50
货架及其他	4,501,028.53	1,113,945.23	689,288.27	4,925,685.49
临建设施	151,457.63		38,985.62	112,472.01
房屋租赁费	1,247,166.61	1,149,750.00	1,561,750.02	835,166.59
合 计	226,350,504.75	8,538,377.43	37,660,743.79	197,228,138.39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076,067.39	12,602,071.85
长期待摊费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88,942.50	1,388,942.50
预提费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449,618.16	14,429,582.68
应付利息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00,000.01	1,600,000.01
递延收益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4,753.36	1,290,177.50
其他	2,918,799.50	2,782,418.59
小 计	34,978,180.92	34,093,19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437,262.71	406,243.73
小 计	437,262.71	406,243.73

(2)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可抵扣差异项目	
1.资产减值准备	67,852,868.97
2.长期待摊费用	5,555,770.00
3.预提费用	88,073,435.31
4.应计利息	10,666,666.71
5.递延收益	6,887,013.44
小计	179,035,754.43
应纳税差异项目	
1.固定资产折旧	2,915,084.73
小计	2,915,084.73

1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47,719,224.47	5,009,281.00		50,000.00	52,678,505.47
二、存货跌价准备	18,043,634.47	110,781.47	1,206,731.90	522,933.12	16,424,750.9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774,586.39				1,774,586.39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09,272.85				1,009,272.85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 计	68,546,718.18	5,120,062.47	1,206,731.90	572,933.12	71,887,115.63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70,106,022.42	422,127,189.54
信用借款	578,743,861.79	927,514,336.71
质押借款		
合 计	1,048,849,884.21	1,349,641,526.25

19、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9,582,321.50	6,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36,132,030.68	123,487,115.82
合 计	185,714,352.18	130,287,115.82

20、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1,283,175,758.98	1,078,261,581.78
1 至 2 年	10,849,604.77	23,258,067.55
2 至 3 年	7,843,276.34	1,503,978.96
3 年以上	1,137,652.18	1,217,842.56
合 计	1,303,006,292.27	1,104,241,470.85

(2) 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54,571,195.25	66,015,967.31
合 计	54,571,195.25	66,015,967.31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是本公司应付霸州市方正冲压制造有限公司外协件款 5,016,579.33 元, 按协议尚未结算。

21、预收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5,579,400.00	41,724,313.86
1 年以上	5,281,654.19	2,100,857.21
合 计	30,861,054.19	43,825,171.07

(2) 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27,528.00	38,540.00
合 计	27,528.00	38,54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情况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账款主要是①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预收 U-TECH ENG.CO.LTD 货款 1,692,497.21 元, 尚未结算。②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预收南阳郑燃燃气有限公司货款 2,642,623.84 元, 尚未结算。

2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868,589.43	216,096,505.14	235,171,491.01	55,793,603.56
二、职工福利费	11,930,947.27	14,143,225.14	14,563,115.36	11,511,057.05
三、社会保险费	7,614,570.11	41,073,515.92	35,639,601.99	13,048,484.04
四、住房公积金	1,504,745.73	9,901,271.38	9,687,442.78	1,718,574.33
五、辞退福利		32,893.17	32,893.17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73,797.60	6,159,529.99	4,262,699.53	9,770,628.06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年金缴费

九、其他

合 计	103,792,650.14	287,406,940.74	299,357,243.84	91,842,347.04
------------	-----------------------	-----------------------	-----------------------	----------------------

23、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34,768,711.53	6,604,382.47
营业税	862,425.61	1,219,096.47
企业所得税	3,823,382.36	3,574,081.95
个人所得税	1,499,218.71	528,795.46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8,732.59	1,027,411.91
房产税	197,300.54	523,767.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8,585.92	409,021.51
印花税	174,439.20	315,445.59
教育费附加	597,762.03	1,065,775.94
其他	4,197,785.84	4,214,420.88
合 计	-22,349,078.73	19,482,199.30

24、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利息	26,666,666.73	10,666,666.71
短期融资券利息	5,650,000.00	
分期付款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 计	32,316,666.73	10,666,666.71

25、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单位名称		
韩国东园金属工业株式会社	13,500,000.00	
合 计	13,500,000.00	

26、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28,331,373.73	32,635,903.65
1 年以上	21,557,044.08	30,263,565.85
合 计	49,888,417.81	62,899,469.5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099,403.50	15,882,883.33
合 计	4,209,403.50	15,992,883.33

2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450,000,000.00	
预提借款利息	13,288,195.74	12,490,064.69
预提技术推广及中介机构费	14,607,475.10	10,094,904.22

预提水电费	4,173,924.59	3,518,103.91
预提租赁费	1,372,229.40	1,587,200.00
预提运费、仓储费	9,319,372.63	4,664,434.19
预提劳务费	957,180.11	1,063,997.61
预提供暖费	3,476,407.64	4,390,694.53
预提加工费	7,045,582.07	4,958,014.94
预提代理费	964,477.96	766,244.20
其他	4,590,458.18	2,094,597.10
合 计	509,795,303.42	45,628,255.39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34,500,000.00	39,5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34,500,000.00	39,500,00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1.05.06	2015.11.23	人民币	6.45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1.03.03	2015.11.23	人民币	6.45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1.07.15	2015.11.23	人民币	6.90		5,000,000.00		5,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1.03.28	2015.11.23	人民币	6.45		3,600,000.00		3,6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0.11.23	2015.11.23	人民币	5.48		900,000.00		5,900,000.00
合 计						34,500,000.00		39,500,000.00

29、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
					应付债券余额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1/08/25	三年	500,000,000.00	498,322,061.09

接上表：

债券名称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
					应付债券余额
中期票据	10,666,666.71	16,000,000.02		26,666,666.73	498,848,664.37

30、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 限	初始金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盐城成大实业总公司	3 年	10,305,658.00	10,305,658.00	10,305,658.00
小计		10,305,658.00	10,305,658.00	10,305,658.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 计		10,305,658.00	10,305,658.00	10,305,658.00

(1) 长期应付款说明

根据江苏省盐城市国土资源局与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江苏省盐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盐城分公司汽车零部件项目 2011 年 4 月 11 日取得盐城成大实业总公司专项无息借款 10,305,658.00 元。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扩建冲压、辊压、焊接汽车零部件等项目	8,097,968.33	8,327,570.83
海宁分公司工程项目	3,992,250.00	4,098,710.00
钢丝编织胶管项目	322,999.98	342,000.00
级进模具自动冲压系统开发项目	0.00	200,000.00
涿州市人民政府奖励奥迪轿车一辆	334,305.54	368,888.88
东区设备建设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3,656,223.37	3,857,483.35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300,000.00	600,000.00
提升汽车关键零部件输油管路产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770,000.00	1,770,000.00
合 计	18,473,747.22	19,564,653.06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扩建冲压、辊压、焊接汽车零部件等项目：根据 2010 年 4 月 17 日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哈尔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的《协议书》，分别在 2011 年 1 月 26 日、2011 年 4 月 20 日、2011 年 5 月 12 日收到 519.00 万元、88.30 万元、311.00 万元，用于扩建冲压、辊压、焊接汽车零部件等项目建设，本期按该项目形成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 20 年摊销递延收益 22.96 万元。

海宁分公司工程项目：根据 2009 年 12 月 24 日、2010 年 11 月 25 日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海宁市尖山新区管理委员会分别签订《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项目协议书》、《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项目补充协议书》，2011 年 2 月 15 日收到 425.84 万元，用于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10.65 万元。

钢丝编织胶管项目：根据 2011 年 10 月 11 日河北省财政厅文件《关于下达 2011 年度中央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预算（拨款）的通知》（冀财企[2011]108 号），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2011 年 11 月 25 日收到 38.00 万元，用于钢丝编织胶管项目建设。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1.90 万元。

级进模具自动冲压系统开发项目：根据 2010 年 8 月 5 日重庆市渝北区财政局重庆市渝北区科学技术委员会文件《关于下达 2010 年第三批科技项目计划的通知》（渝北财技[2010]30 号），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30 日收到 20.00 万元，用于级进模具自动冲压系统开发，项目开发完毕已结转收入。

涿州市人民政府奖励奥迪车一辆：根据 2012 年 2 月 29 日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对全市 2011 年度纳税大户进行表彰的决定》（涿字[2012]6 号），本公司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政府奖励奥迪车一辆，价值 41.50 万元，该项资产按 6 年确认摊销递延收益，本期确认收益金额为 3.46 万元。

东区设备建设基础设施配套项目：2012 年 7 月 30 日本公司收到涿州市松林店镇人民政府对东区设备建设补贴款 402.52 万元，用于项目配套设施建设。本期按摊销期限 10 年摊销递延收益 20.13 万元。

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根据 2012 年 11 月 1 日上海市青浦区科学技术委员会青浦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 2012 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扶持资金的通知》（青科委[2012]64 号），子公司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收到 120.00 万元，用于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建设。本期摊销递延收益 30.00 万元。

提升汽车关键零部件输油管路产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根据上海市青浦区经济委员会、区财政局文件《关于下达本区 2011 年度市重点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青经发[2012]23 号），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收到 177.00 万元，用于提升汽车关键零部件输油管路产品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32、股本

(1) 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限售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980,000.00						4,980,000.00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980,000.00 4,980,000.00

二、无限售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356,734,838.00 356,734,838.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356,734,838.00 356,734,838.00

股份总数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33、资本公积

(1) 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37,969,226.48			637,969,226.48
其他资本公积	226,322.72	4,937,600.00		5,163,922.72
合计	638,195,549.20	4,937,600.00		643,133,149.20

34、盈余公积

(1) 盈余公积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8,482,558.10			48,482,558.1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8,482,558.10			48,482,558.10

3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1,828,931.17	809,651,315.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本期年初未分配利润		771,828,931.17	809,651,315.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430,649.98	117,345,983.5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8,484,813.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股东的分配		36,171,483.80	144,685,935.20
其他			1,997,619.11
期末未分配利润		792,088,097.35	771,828,931.17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32,549,609.09	2,151,438,133.56
其他业务收入	66,436,166.18	53,427,365.62
营业收入合计	2,498,985,775.27	2,204,865,499.18
主营业务成本	1,972,257,500.88	1,711,564,702.78
其他业务成本	57,930,965.96	33,946,020.77
营业成本合计	2,030,188,466.84	1,745,510,723.55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	1,721,132,291.51	1,398,907,876.14	1,430,460,787.27	1,152,851,232.93
塑料管道	668,316,127.46	538,370,531.51	671,877,583.61	517,032,722.70
其他	43,101,190.12	34,979,093.23	49,099,762.68	41,680,747.15
合 计	2,432,549,609.09	1,972,257,500.88	2,151,438,133.56	1,711,564,702.78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序号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612,442,781.00	24.51

接上表

客户序号	上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477,506,429.21	21.66

3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税	1,376,793.60	1,062,84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92,378.63	5,039,318.93
教育费附加	4,605,708.88	5,042,191.23
其他	155,979.90	115,505.45
合 计	10,630,861.01	11,259,858.74

3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1,773,154.97	20,818,028.90
折旧费	1,335,035.50	959,880.89
物料消耗	3,078,088.33	2,838,704.20
修理费	1,419,130.74	990,465.26
办公费	1,527,239.02	2,300,887.41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6,171,384.50	6,654,765.50
水电费	181,785.34	105,376.60
运输费、仓储费及租赁费	63,638,635.79	48,860,495.40
劳动保护费	343,982.98	629,099.38
交际应酬费	15,482,274.26	13,946,414.33
装卸费	185,811.35	192,896.55
广告费/展览费	2,100,262.66	3,475,532.09
会务费	362,225.73	584,978.00
售后服务费及折扣折让	4,643,353.32	1,962,665.51
海关代理费	556,766.69	273,263.08
产品责任险	221,862.50	211,552.05
其他	4,663,587.89	3,171,976.52
合 计	127,684,581.57	107,976,981.67

3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54,684,771.42	44,266,574.60
折旧费	7,142,323.60	7,736,348.02
物料消耗	1,025,006.65	754,543.22
修理费	1,681,398.24	2,591,195.65
办公费	4,539,644.37	4,439,262.30
差旅费及车辆使用费	6,465,484.02	6,227,526.26
劳动保护费	952,827.02	554,167.55
财产保险费	1,939,308.70	1,915,435.56
交际应酬费	6,798,233.71	6,734,128.54
无形资产摊销	3,338,218.62	3,238,630.34
税金	7,520,146.93	6,247,467.53
中介、咨询认证费	2,754,974.15	2,206,455.96
环境维护费	401,628.58	527,637.83
会务费	618,599.40	361,998.00
开办费	234,173.00	1,971,431.02

运输费	780,516.35	895,817.75
研究开发费	57,700,701.04	46,835,131.12
董事会费及津贴	137,014.30	113,935.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8,571.86	258,347.75
水电及供暖费	435,754.21	796,462.58
租赁费	1,761,766.37	1,549,423.41
其他	7,093,879.69	7,188,093.46
合 计	168,184,942.23	147,410,014.27

4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57,602,539.24	56,616,184.55
减：利息收入	2,615,180.80	3,879,912.32
汇兑损益	-4,646,887.41	2,138,582.01
银行手续费	2,459,952.06	639,022.88
贴现息	3,278,425.71	3,644,358.00
合 计	56,078,848.80	59,158,235.12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坏账损失	5,009,281.00	-21,140,605.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95,950.43	-3,630,844.0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 计	3,913,330.57	-24,771,449.74

42、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	15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305,680.97	9,416,164.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11,605,680.97	9,566,164.19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海焱晶燃烧设备检测有限公司	300,000.00	150,000.00
合 计	300,000.00	15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89,124.95	2,169,166.04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436,700.60	2,647,898.14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315,274.63	571,415.76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4,364,580.79	4,027,684.25
合 计	11,305,680.97	9,416,164.19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37,384.71	1,363,420.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37,384.71	1,363,420.6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6,071,392.65	3,812,444.02
盘盈利得		
企业合并损益		1,645,840.48
其他	611,180.21	551,353.78
合 计	7,119,957.57	7,373,058.9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说明
项目建设成本补贴	756,322.50	282,805.00	
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	700,000.00		
企业发展资金	4,056,727.34	2,773,394.00	
低速碰撞试验系统补贴		250,000.00	
技改贴息		175,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24,692.81		
其他零星补助收入	433,650.00	331,245.02	
合 计	6,071,392.65	3,812,444.02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72,740.33	179,549.2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2,740.33	179,549.26
债务重组损失	181,533.72	5,000.00
对外捐赠	6,000.00	22,000.00
非常损失		158,660.78
罚款支出	409,047.29	120,963.00
其他	70,488.38	62,588.92
合 计	839,809.72	548,761.96

4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7,259,425.64	35,225,047.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3,968.81	606,169.43
合 计	26,405,456.83	35,831,217.33

46、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56,430,649.98	71,372,247.5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4,229,444.72	4,896,202.78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52,201,205.26	66,476,044.75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3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P4		
年初股份总数	S0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	Si		

增加股份数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末的月份数	M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0+S1+Si*Mi/M0-Sj*Mj/M0-Sk$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2=S+X1$	361,714,838.00	361,714,838.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1=P1/S$	0.16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Y2=P2/S$	0.14	0.1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3=(P1+P3)/X2$	0.16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Y4=(P2+P4)/X2$	0.14	0.18

4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往来款	2,364,041.32	1,909,139.35
收回保证金、押金	383,888.00	380,859.00
利息收入	4,248,144.02	3,800,987.59
政府奖励款及拨款	4,031,154.93	5,032,900.62
收取投标保证金及押金	3,171,210.00	2,535,534.52
保险赔款、违约金及罚款	188,487.14	147,265.04
代收职工款项	609,805.25	503,791.48
收回备用金借款	1,104,124.18	988,043.78
其他	1,548,791.70	1,307,409.92
合 计	17,649,646.54	16,605,931.3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运费、海关代理及仓储费	24,663,032.98	27,076,356.27
差旅费	14,191,824.66	17,767,230.62
交际应酬费	16,607,730.02	17,189,945.86
办公费（包括通讯、邮寄费及电话费）	9,237,815.87	9,100,266.01
保证金存款	3,404,954.10	4,374,706.00
水电费	4,482,817.47	3,740,723.28
往来款	1,840,038.67	2,171,634.42
租赁费及押金	4,940,609.78	5,716,387.51
财产及车辆保险	2,965,233.85	3,819,538.41
研究与开发费	3,803,252.88	4,798,716.18
修理费	2,865,951.51	3,108,545.10
广告展览费	3,035,793.12	3,474,359.09
手续费	915,451.59	772,167.75
售后服务费	854,468.22	756,702.61
董事会费及津贴	225,443.20	289,506.62
中介机构费、咨询及认证费	1,939,811.37	1,597,711.65
污水处理费	286,062.81	117,959.70
其他	9,836,308.05	11,745,397.95
合 计	106,096,600.15	117,617,855.0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购资产效益补差	4,937,600.00	
合 计	4,937,60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1,761,125.90	3,380,000.00
合 计	21,761,125.90	3,38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425,593.10	
担保费及贷款手续费	10,000.00	165,000.00
定向增发其他费用		
日常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中期票据及短期融资券费用等	2,081,500.00	100,000.00
其他	5,000.00	7,976.50
合 计	7,522,093.10	392,976.50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3,785,116.24	138,880,379.3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913,330.57	-24,771,449.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529,339.19	69,399,714.61
无形资产摊销	3,699,151.13	3,833,983.0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660,743.79	53,867,89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644.38	-1,179,330.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602,539.24	56,616,184.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05,680.97	-9,566,164.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4,987.79	502,006.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018.98	104,162.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941,473.74	-119,648,577.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991,978.51	-272,161,13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4,964,223.63	114,143,797.5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03,302.62	10,021,463.6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6,496,168.86	716,068,864.09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813,732,598.20	980,892,198.4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236,429.34	-264,823,334.33

(2) 本报告期内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536,496,168.86	716,068,864.09
其中: 库存现金	337,623.45	570,011.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05,027,056.69	658,587,461.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1,131,488.72	56,911,391.6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96,168.86	716,068,864.09

(4) 货币资金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关系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货币资金	539,901,122.96	716,068,864.09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3,404,954.10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6,496,168.86	716,068,864.09
减：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732,598.20	980,892,198.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77,236,429.34	-264,823,334.33

注：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存款为 3,404,954.10 元，系公司超过三个月的承兑汇票保证金。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实际控制方及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 公司	母公司	国有企业	河北省涿 州市	李喜增	汽车、摩托车零部件、塑 料管道及相关设备制造

接上表

实际控制方及母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 企业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 码
北方凌云工业集 团有限公司	21,893.89 万元	34.11	34.11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 司	10816190-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深圳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四川省都江堰	李喜增	工业企业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海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涿州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北京市	信虎峰	工业企业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王重生	工业企业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海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涿州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上海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长春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李喜增	工业企业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州市	吴俊锐	工业企业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涿州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碑店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柳州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碑店市	邹新敏	工业企业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烟台市	李志发	工业企业

接上表

子公司全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00 万元	50.00	50.00	72717869-4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160 万元	50.00	50.00	74364231-1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50 万美元	50.00	50.00	78311739-4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00 万美元	50.00	50.00	75545996-0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720 万美元	70.00	70.00	74880009-1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100.00	100.00	66291387-X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282 万元	94.15	94.15	78750839-2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950 万元	100.00	100.00	67581732-6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192 万元	100.00	100.00	62192028-0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380 万美元	70.00	70.00	76332691-4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6,000 万元	100.00	100.00	74877073-4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97 万美元	50.00	50.00	60149415-7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70 万美元	50.00	50.00	60729587-X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50.00	50.00	60590644-6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51.00	51.00	55313479-7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51.00	51.00	55444864-0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60.00	60.00	56683387-X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57944235-X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5,922 万元	100.00	100.00	60149426-1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5,703 万元	100.00	100.00	74542069-1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100.00	100.00	75240128-8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100.00	05934038-4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05718257-0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2,500 万元	100.00	100.00	06299572-8

本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情况的说明：

①根据2013年1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沈阳市大东区全资设立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2013年2月7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②根据2013年1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全资设立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2013年3月1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见附注六、9。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最终控制方	71092491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0026734
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00852739
河北燕兴机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6160432
河北太行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4410848
北京北方长城光电仪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1560437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00006426

5、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件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56,814,317.06	83.38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476,109.13	0.08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5,960,824.46	0.07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件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50,525,628.72	84.31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及其他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232,778.86	0.24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材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5,242,034.20	57.53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204,696.58	24.1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800,000.00	16.0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道系统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256,530.78	0.34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PE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6,429.49	2.86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2,088.92	0.32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76,463.22	100.0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37,685.32	2.61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881,698.61	9.68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2,262,410.74	45.30

接上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上期金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4,873,046.69	52.28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26,552.00	8.6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汽车金属及塑料零部件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4,712.40	0.0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塑料管道系统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186,585.01	0.47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PE料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866,086.53	91.87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30,242.77	0.35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商标使用费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0,127.33	100.00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能源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劳务	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	1,621,704.20	42.79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土地、厂房及办公楼	双方协商确定	1,419,654.56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双方协商确定	87,446.00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	双方协商确定	726,580.74

(4)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1-16	2014-1-16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3-12	2014-3-12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5-16	2014-5-16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6-13	2014-6-1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5-31	2014-5-31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3-12	2014-3-12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2-28	2014-2-28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25	2014-1-25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3-5-27	2014-5-27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2-9-20	2013-9-20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3-4-3	2014-4-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2-8-14	2013-8-14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6-13	2014-6-1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10-24	2013-10-24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2-11-26	2013-11-26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3-15	2014-3-15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3-25	2013-9-25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792,841.54	2012-11-22	2013-11-22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3-15	2013-9-15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30,000.00	2010-11-23	2015-11-2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1-3-3	2015-11-2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520,000.00	2011-3-28	2015-11-2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500,000.00	2011-5-6	2015-11-23	否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	2011-7-15	2015-11-23	否
合计		240,942,841.54			

注 1: 根据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0 年保字 056 (03) 号、2010 年保字 056 (02) 《最高额保证合同》，本公司与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为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自 2010 年 7 月 21 日起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签署的借款、贸易融资、保函、资金业务及其它授信业务合同(统称“单笔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其中约定其属于本合同项下之主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其中本公司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 3,500 万元，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担保最高本金余额为 1,500 万元，并约定按比例分配担保额度。根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0 年借字 056 (02) 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和 2011 年补字 056(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补充协议》，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实际借款 5,000 万元，已经还款 1,550 万元，本公司实际为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2,415 万元；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实际为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1,035 万元。

②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注 1:	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03-01	2013-08-31	否
注 2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04-22	2014-04-22	否
注 3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05-10	2014-05-10	否
注 4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06-09	2014-06-09	否
注 5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6-28	2014-06-28	否
注 6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3-04-26	2014-04-26	否
注 7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1-31	2014-01-30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注 8)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3-26	2014-03-26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	上海亚大汽车塑	11,000,000.00	2012-08-04	2013-08-04	否

有限公司 (注 8)	料制品有限公司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9)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6,400,000.00	2013-03-23	2014-03-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9)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13-01-23	2014-01-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9)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3-04-09	2014-04-09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9)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2-09-25	2013-09-25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70,000.00	2010-11-23	2015-11-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1-03-03	2015-11-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80,000.00	2011-03-28	2015-11-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4,500,000.00	2011-05-06	2015-11-23	否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1-07-15	2015-11-23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801,900.00 美元	2013-05-21	2013-08-21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60,855.00 美元	2013-06-05	2013-09-05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991,980.00 美元	2013-06-18	2013-09-18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94,940.00 美元	2013-04-22	2013-07-19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8,365.00 美元	2013-05-02	2013-07-31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94,020.00 美元	2013-06-24	2013-09-20	否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注 11)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65,586.25 美元	2013-06-13	2013-09-11	否

注 1: 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0491 互相保证合同,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2: 根据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121 互相保证合同,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3: 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0146 互相保证合同,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4: 根据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222 互相保证合同,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5: 根据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260 互相保证合同,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6: 根据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共同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信字第 0100124 互相保证合同,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为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9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注 7: 根据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31 日共同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三环支行(以下简称招行北三环支行)签订了编号分别为 2013 年北授字第 001、002、003、004、005、006 号授信协议, 招行北三环支行向上述关联方提供人民币 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用于可连续、循环使用的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保函、法人账户透支、国内保理等, 授信期间为 2013 年 1 月 31 日起至 2014 年 1 月 28 日止。上述公司作为该授信协议项下的共同借款人之一, 与上述其他关联公司构成该授信协议项下的承担连带责任的债务人, 即无论本公司是否使用该授信协议中约定的授信额度, 均要为其他关联公司基于该授信额度内的行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基于上述担保合同和授信协议, 取得贷款 1,000 万元。

注 8: 根据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1 年保字 074(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1 年授字 074(01)号《授信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向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 8,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上述担保合同和授信协议, 取得贷款 2,100 万元。

注 9: 根据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2 年保字 056(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签订的 2012 年授字 056 号《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青浦支行向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 1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及固定资产借款。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上述担保合同和授信协议, 取得贷款 5,540 万元。

注 10: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为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1,035 万元事项详见 本公司为子公司担保事项所述。

注 11: 根据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的编号 2012 年圳中银永保额字第 000855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和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2 年圳中银永额协字第 000855 号《授信额度协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向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贸易融资。根据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签订的编号 2011 年保字第 0011016002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和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1 保字第 0011016002 号《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井支行在 2011 年 9 月 27 日至 2013 年 9 月 26 日的授信期, 向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

截至 2013 年 06 月 30 日,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基于以上授信额度获得 TT 押汇借款 4,517,646.25 美元, 按照期末汇率折算合计人民币 27,913,180.88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	------	-----	-----	----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3-09	2013-03-09	注 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1-25	2014-01-25	注 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2-08-14	2013-08-14	注 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6-12	2013-06-12	注 4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2-10-24	2013-10-24	注 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01-13	2013-01-12	注 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06-26	2013-06-26	注 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3-23	2013-03-23	注 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05-14	2013-05-14	注 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06-14	2013-06-14	注 1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12-26	2013-12-26	注 1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2-05-21	2013-05-21	注 1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8-27	2013-02-27	注 1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2-06-21	2013-06-21	注 14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2-11-26	2013-11-26	注 1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12-09-20	2013-09-20	注 1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6-25	2013-06-25	注 1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5-31	2014-05-31	注 1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2-09-04	2013-03-04	注 1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2-06-14	2013-06-14	注 2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2-08-10	2013-02-10	注 2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3-05-27	2014-05-27	注 2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2-11-07	2013-05-07	注 2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1-16	2014-01-16	注 24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3-12	2014-03-12	注 2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5-16	2014-05-16	注 2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6-13	2014-06-13	注 2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3-12	2014-03-12	注 2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13-04-28	2014-04-28	注 2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2-28	2014-02-28	注 3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3-01-11	2014-01-11	注 3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02-22	2014-02-22	注 3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3-20	2014-03-20	注 3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03-20	2013-09-20	注 34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3-06-17	2013-12-17	注 35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2013-04-03	2014-04-03	注 3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04-22	2014-04-22	注 3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5-10	2014-05-10	注 38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2013-06-09	2014-06-09	注 39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6-12	2014-06-13	注 4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3-03-01	2013-08-31	注 41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3-15	2014-03-15	注 42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2013-06-28	2014-06-28	注 43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00	2013-03-29	2013-09-29	注 44
合计	946,100,000.00	-	-	

注 1：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059 号借款合同，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3 月 9 日至 2013 年 3 月 9 日，借款利

率为 5.904%。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2: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18 号借款合同,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25 日至 2014 年 1 月 25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信字第 010277 号借款合同,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4 日至 2013 年 8 月 14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4: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信字第 010195 号借款合同,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12 日至 2013 年 6 月 12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5: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370 号借款合同,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3 年 10 月 24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6: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信字第 010008 号借款合同,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3 日至 2013 年 1 月 12 日, 借款利率为 5.9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7: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224 号借款合同, 北京凌云东园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6 日至 2013 年 6 月 26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8: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085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3 月 23 日至 2013 年 3 月 23 日, 借款利率为 5.9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9: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133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14 日至 2013 年 5 月 14 日, 借款利率为 5.9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0: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198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14 日至 2013 年 6 月 14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1: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476 号借款合同, 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6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

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12: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161 号借款合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5 月 21 日至 2013 年 5 月 21 日, 借款利率为 5.9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3: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286 号借款合同,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27 日至 2013 年 2 月 27 日, 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4: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216 号借款合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1 日至 2013 年 6 月 21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5: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417 号借款合同,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6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16: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信字第 010341 号借款合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9 月 20 日至 2013 年 9 月 20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17: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217 号借款合同,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5 日至 2013 年 6 月 25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18: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208 号借款合同,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31 日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19: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308 号借款合同,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9 月 4 日至 2013 年 3 月 4 日, 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20: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199 号借款合同,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6,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14 日至 2013 年 6 月 14 日, 借款利率为 5.679%。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21: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270 号借款合同, 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8,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0 日至 2013 年 2 月 10 日, 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22: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89 号借款合同,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27 日至 2014 年 5 月 27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3: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2 年信字第 010391 号借款合同, 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07 日至 2013 年 5 月 07 日, 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到期已偿还。
- 注 24: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09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6 日至 2014 年 1 月 16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5: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71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12 日至 2014 年 3 月 12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6: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56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16 日至 2014 年 5 月 16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7: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225 号借款合同,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3 日至 2014 年 6 月 13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8: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72 号借款合同,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12 日至 2014 年 3 月 12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29: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24 号借款合同, 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9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4 月 26 日至 2014 年 4 月 26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0: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47 号借款合同,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28 日至 2014 年 2 月 28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1: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04 号借款合同, 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11 日至 2014 年 1 月 11 日, 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 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2: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41 号借款合同, 本公

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2 月 22 日至 2014 年 2 月 22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3: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委字第 010055 号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0 日至 2014 年 3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4: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委字第 010057 号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0 日至 2013 年 9 月 20 日，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5: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227 号借款合同，本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7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7 日，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6: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08 号借款合同，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4 月 3 日至 2014 年 4 月 3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7: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21 号借款合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4 月 22 日至 2014 年 4 月 22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8: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46 号借款合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10 日至 2014 年 5 月 10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39: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222 号借款合同，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3,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09 日至 2014 年 6 月 9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40: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224 号借款合同，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2 日至 2014 年 6 月 13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41: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49 号借款合同，长春亚大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至 2013 年 8 月 31 日，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42: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081 号借款合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15 日至 2014 年 3 月 15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 注 43: 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

信字第 010260 号借款合同，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28 日至 2014 年 6 月 28 日，借款利率为 5.40%。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

注 44：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 2013 年信字第 010101 号借款合同，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向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1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9 日至 2013 年 9 月 29 日，借款利率为 5.04%。每季结息日当日，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应档次利率确定下一季贷款利率水平。2013 年 5 月 27 日已偿还。

(6) 其他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 2013 年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立资金账户，办理如下业务：

① 累计办理票据贴现业务 52,584,460.85 元，支付票据贴现利息 876,443.28 元；

② 累计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委托贷款 183,520,000.00 元；

③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存放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余额 313,067,599.62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467,296.90		54,712.69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313,115.44		413,004.60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385,816.52		272,108.90	

(2)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54,571,195.25	66,015,967.31
预收账款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27,528.00	38,540.00
其他应付款	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099,403.50	15,882,883.33
其他应付款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八、或有事项

1、根据本公司之定州分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的编号为公担质字第 20131001010905、公担质字 20131001012505、公担质字 20131001032605 的质押协议，定州分公司将 12,5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该银行为定州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2,5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质押银行承兑汇票 10,520,000.00 元已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2,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2、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02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8,0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8,0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有 5,07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3,000,000.00 元尚未到期。

3、根据本公司之长春分公司与招商银行长春一汽支行 2013 年 1-6 月份签订的编号为招银长押【2013】0015 号、招银长押【2013】0108 号、招银长押【2013】0140 号的质押合同，长春分公司将 23,2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招商银行长春一汽支行，该银行为长春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23,2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已有 8,00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15,270,000.00 元尚未到期。

4、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42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7,9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7,9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其中有 200,000.00 元票据在 6 月份到期解付；有 2,600,000.00 元到期托收，转为承兑汇票保证金；剩余 5,120,000.00 元尚未到期。

5、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67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14,2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4,20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6、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82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10,27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0,27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7、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04090200-2013 年涿州（质）字 0086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11,951,913.09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1,951,913.09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8、根据本公司与工商银行涿州支行编号为 2013 涿州（质）字 05-3 号的质押协议，本公司将 1,22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工商银行涿州支行，该银行为本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22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9、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编号为 2013 年质字 0122 号、2013 年质字 0321 号、2013 年质字 0516 号的质押协议，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将 3 张商业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银行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金额分别为 2,869,000.00 元、3,274,000.00 元、2,864,000.00 元，该银行为我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9,007,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10、“根据本公司之子公司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柳江分公司与光大银行柳州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790013ZY2043、790013ZY2089 的质押协议，柳江分公司将 11,25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光大银行柳州分行，该银行为柳江分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汇票共计 11,250,000.00 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尚未到期。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依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①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拟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凌云集团申请金额为 1,50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三个月，利率在半年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10%；②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拟通过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凌云集团申请金额为 1,500 万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六个月，利率在半年期基准利率基础上下浮 10%。

截至本财务报表董事会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欠款	127,367,904.75	36.77		
账龄组合	219,007,526.42	63.23	751,974.15	0.3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6,375,431.17	100	751,974.15	-
-----------	-----------------------	------------	-------------------	----------

续上页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欠款	124,475,899.24	44.40		
账龄组合	155,851,720.66	55.60	40,464.50	0.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0,327,619.90	100.00	40,464.5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7,511,319.89	99.32		155,799,778.66	99.97	
1 至 2 年	1,488,464.72	0.68	744,232.34	22,955.00	0.01	11,477.50
2 至 3 年				27,741.82	0.02	27,741.82
3 年以上	7,741.81	0.00	7,741.81	1,245.18	0.00	1,245.18
合计	219,007,526.42	100.00	751,974.15	155,851,720.66	100.00	40,464.50

(2) 应收账款中不存在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9,813,118.99	1 年以内	11.49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1	非关联方	39,549,754.55	1 年以内	11.42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7,246,684.83	1-2 年	7.87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2	非关联方	26,459,305.93	1 年以内	7.64
汽车金属与塑料零部件客户 3	非关联方	24,069,035.68	1 年以内	6.95
合 计		157,137,899.98		45.37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比例 (%)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66,879.25	0.08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931,150.06	4.60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渝北分公司	全资子公司	475,944.30	0.14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7,246,684.83	7.87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控股子公司	5,841,526.50	1.70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5,492.01	0.26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3,138,787.00	3.79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柳江分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500,263.43	3.32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468,503.52	1.58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068,622.20	1.17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636,513.89	0.47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9,813,118.99	11.49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9,464.99	0.01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15,786.78	0.26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19,167.00	0.03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盐城分公司	参股公司	385,816.52	0.11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1,310,976.68	0.38	
合 计		129,064,697.95	37.26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欠款	7,562,413.73	54.20		
账龄组合	6,389,607.88	45.80	1,312,000.00	20.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952,021.61	100.00	1,312,000.00	-

续上页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欠款	7,224,332.74	59.95		
账龄组合	4,825,472.17	40.05	1,301,000.00	26.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049,804.91	100.00	1,301,000.00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81,107.88	77.96		3,391,972.17	70.29	
1 至 2 年	193,000.00	3.02	96,500.00	265,000.00	5.49	132,500.00
2 至 3 年	90,500.00	1.42	90,500.00	430,500.00	8.92	430,500.00
3 年以上	1,125,000.00	17.60	1,125,000.00	738,000.00	15.30	738,000.00
合计	6,389,607.88	100.00	1,312,000.00	4,825,472.17	100.00	1,301,000.00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224,332.74	1 年以内	51.78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38,080.99	1 年以内	2.43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7,000.00	1 年以内	0.12
长春一汽四环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以内	0.07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50.00	1 年以内	0.03
合 计		7,593,663.73		54.43

(3)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224,332.74	51.78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38,080.99	2.42
合 计		7,562,413.73	54.20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对子公司投资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41,364,106.00	41,364,106.00			41,364,106.00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096,984.28	99,096,984.28			99,096,984.28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887,462.00	19,887,462.00		19,887,462.00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79,500,000.00	79,500,000.00		79,500,000.00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89,804,533.25	59,804,533.25	30,000,000.00	89,804,533.25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成本法	58,323,323.51	58,323,323.51		58,323,323.51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48,991,413.98	48,991,413.98		48,991,413.98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31,876.79	20,431,876.79		20,431,876.79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2,685,023.13	2,685,023.13		2,685,023.13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2,500,000.00	22,500,000.00		22,500,000.00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800,000.00	15,800,000.00		15,800,000.00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657,464.00	17,657,464.00		17,657,464.00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153,125.00	20,153,125.00		20,153,125.00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5,100,000.00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300,000.00	15,300,000.00		15,300,000.00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5,527,046.68	175,527,046.68		175,527,046.68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337,767.58	32,337,767.58		32,337,767.58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	成本法				0.00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沈阳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烟台凌云汽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对联营企业投资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507,395.84	60,967,798.08	5,400,598.59	66,368,396.67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199,542.02	47,637,977.97	5,189,124.95	52,827,102.92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权益法	98,805,800.00	104,528,744.17	1,436,700.60	105,965,444.77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权益法	80,564,192.00	85,006,455.76	315,274.63	85,321,730.39
合 计		1,265,537,056.06	1,252,601,102.18	97,341,698.77	1,349,942,800.9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1、对子公司投资						
江苏凌云恒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0.00	60.00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70.00	70.00				31,500,000.00
哈尔滨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94.15	94.15				
上海凌云东园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70.00	70.00				
凌云工业股份(芜湖)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00.00
上海凌云瑞升燃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0.00	30.00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25.00	25.00	
深圳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18,000,000.00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	50.00	
广州凌云新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00	51.00	
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柳州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阔丹-凌云汽车胶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河北凌云机电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保定欧贝尔电梯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上海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沈阳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烟台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对联营企业投资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49.00	49.00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40.00	40.0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40.00	40.00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40.00	40.00	
合 计			69,5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619,478,816.74	507,817,912.78
其他业务收入	86,215,431.6	102,645,273.17
营业收入合计	705,694,248.34	610,463,185.95
主营业务成本	552,909,695.97	459,404,932.13
其他业务成本	74,798,394.92	80,421,546.95
营业成本合计	627,708,090.89	539,826,479.0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汽车金属件	590,161,696.04	526,759,479.21	470,279,494.11	426,250,404.79
燃烧机及其他	29,317,120.70	26,150,216.76	37,538,418.67	33,154,527.34
合 计	619,478,816.74	552,909,695.97	507,817,912.78	459,404,932.13

(3)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或序号	本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374,168,213.09	53.02

接上表

客户名称或序号	上期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234,183,123.60	38.36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500,000.00	10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41,698.77	9,283,609.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340,206.56	2,174,634.71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 计	84,181,905.33	116,458,244.26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00.00	35,000,000.00
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8,500,000.00
武汉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长春亚大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5,000,000.00
河北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8,000,000.00	31,500,000.00
上海亚大汽车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 计	69,500,000.00	105,000,000.0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	5,189,124.95	2,169,166.04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涿州）有限公司	1,436,700.60	2,647,898.14
耐世特凌云驱动系统（芜湖）有限公司	315,274.63	571,415.76
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	5,400,598.59	3,895,129.61
合 计	12,341,698.77	9,283,609.55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066,877.58	96,059,670.1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722,509.65	-6,542,851.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96,476.24	22,392,645.12
无形资产摊销	1,223,098.20	1,391,78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71,670.22	18,278,163.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351,859.86	-861,380.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750,923.78	39,676,685.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181,905.33	-116,458,244.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478,850.50	-53,364,684.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3,247,391.51	-75,207,401.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0,133,655.30	39,993,487.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94,796.23	-34,642,121.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51,523,691.88	480,859,905.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101,874.08	-140,328,459.7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其中：库存现金	101,642.71	104,181.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3,170,362.41	294,768,685.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149,812.68	45,658,579.3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3) 货币资金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关系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末货币资金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减：使用受到限制的存款		
加：持有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国债投资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421,817.80	340,531,445.97
减：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1,523,691.88	480,859,905.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0,101,874.08	-140,328,459.76

十三、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644.38	1,183,871.3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71,392.65	3,812,444.0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645,840.4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71,773.20	-5,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884.02	187,141.0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6,280,147.85	6,824,296.9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71,357.15	1,038,005.6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308,790.70	5,786,291.33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1,079,345.98	890,088.5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29,444.72	4,896,202.7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430,649.98	71,372,247.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201,205.26	66,476,044.75
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56,430,649.98	71,372,247.53
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4,229,444.72	4,896,202.78
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P1-F	52,201,205.26	66,476,044.7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	E0	1,820,221,876.47	1,849,559,447.20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i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j	-36,171,483.80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0	
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Ek	4,937,600.00	
其他净资产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k	1	
报告期月份数	M0	6	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E1	1,845,418,642.65	1,920,931,694.7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E2=E0+P1/2+Ei*Mi/M0-Ej*Mj/M0+Ek*Mk/M0$	1,849,260,134.79	1,885,245,570.9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1=P1/E2$	0.0305	0.03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Y2=P2/E2$	0.0282	0.0353

(2) 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20	0.16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4	0.18	0.14	0.18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I、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53,990.11 万元，较年初余额 83,347.31 万元减少 35.22%，主要原因是：①支付购买商品及劳务款项增加；②支付股利。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46,394.83 万元，较年初余额 118,409.13 万元增加 23.63%，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增长，应收货款金额增加。

3、存货期末余额为 123,096.83 万元，较年初余额 85,940.79 万元增加 43.23%，主要原因是：①公司规模增加，存货储备增加。②部分新设公司开始批量生产，存货增加。

4、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687.97 万元，较年初余额 480.07 万元增加 43.31%，主要原因是：待摊销支付客户手续费增加。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 18,710.74 万元，较年初余额 14,562.08 万元增加 28.49%，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新增排水管项目。

6、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25,537.08 万元，较年初余额 20,275.78 万元增加 25.95%，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凌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沈阳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烟台凌云工业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增加。

7、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 19,722.81 万元，较年初余额 22,635.05 万元减少 12.87%，主要原因是：随着产量增加，工装模具摊销费增加使其账面余额减少。

8、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104,884.99 万元，较年初余额 134,964.15 万元减少 22.29%，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用部分短期融资券置换了短期贷款。

9、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 18,571.44 万元，较年初余额 13,028.71 万元增加 42.54%，主要原因是：材料采购增加导致应付票据增加。

10、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 130,300.63 万元，较年初余额 110,424.15 万元增加 18%，主要原因是：材料采购增加导致应付货款增加。

1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3,086.11 万元，较年初余额 4,382.52 万元减少 29.58%，主要原因是：预收塑料管道系统货款减少。

12、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2,234.91 万元，较年初余额 1,948.22 万元减少 4,183.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国内设备采购、进口设备采购增加，增值税留抵税额增加。

13、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 3,231.67 万元，较年初余额 1,066.67 万元增加 202.97%，主要原因是：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增加了应付利息。

14、应付股利期末余额为 1,350.00 万元，较年初余额增加 1,35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凌云东园科技有限公司因手续不齐未付外方投资方股利。

15、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4,988.84 万元，较年初余额 6,289.95 减少 20.69%，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购买北方凌云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经营性资产部分尾款。

16、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为 50,979.53 万元，较年初余额 4,562.83 万元增加 1,017.2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

17、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 3,450.00 万元，较年初余额 3,950.00 万元减少 12.66%，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长期借款。

II、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本期金额为 249,898.58 万元，较上期金额 220,486.55 万元增加 13.34%，主要原因是：2013 年公司通过加大研发力度，新产品、新市场销售取得较好的成果。

2、营业成本本期金额为 203,018.85 万元，较上期金额 174,551.07 万元增加 16.31%，主要原因是：销售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也随之增加。

3、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 12,768.46 万元，较上期金额 10,797.70 万元增加 18.25%，主要原因是：①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运输、仓储、租赁费、售后服务等费用增加；②为开发新市场、新产品，公司销售人员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增加。

4、管理费用本期金额为 16,818.49 万元，较上期金额 14,741.00 万元增加 14.09%，主要原因是：①本期研究开发费发生额为 5,770.07 万元，同比增加 1,086.56 万元；②职工薪酬增加。

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391.33 万元，较上期金额-2,477.14 万元增加 2,868.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期公司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等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变更会计估计转回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没有。

6、投资收益本期金额为 1,160.57 万元，较上期金额 956.62 万元增加 21.32%，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联营企业北京世东凌云汽车饰件有限公司、上海乔治费歇尔亚大塑料管件制品有限公司利润增加。

7、营业外支出本期金额为 83.98 万元，较上期金额 54.88 万元增加 53.02%，主要原因是：本期债务重组损失增加及罚款支出增加。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申报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8 月 21 日批准。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喜增
凌云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8 月 21 日